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最新消息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成立非全資附屬公司 及 成立有限合夥企業

茲提述本公司就須予披露交易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非全資附屬公司及成立有限合夥企業。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作出本公告旨在提供有關成立錦宜及有限合夥企業以及簽署協議的最新情況，並提供已簽署協議主要條款的若干最新資料。

日期	主要里程碑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成立錦宜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成立有限合夥企業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簽署合夥協議
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	簽署投資協議 ^{附註}
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	簽署可轉換貸款協議 ^{附註}

附註：該協議現僅由有限合夥企業及錦宜簽署，不包括錦宜的股東。

合夥協議

根據合夥協議，於合夥人會議上將予討論的事項(包括有限合夥企業終止及清算事項的表決)須由普通合夥人提議，並經普通合夥人及合計持有有限合夥企業實繳股本總額三分之二或以上的有限合夥人共同批准，而非如該公告所披露僅由持有有限合夥企業實繳股本總額三分之二或以上的合夥人批准。此舉進一步加強本集團對有限合夥企業的控制。

投資協議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有限合夥企業應於投資協議日期起兩(2)個月內出資人民幣50百萬元作為錦宜的註冊資本。

根據投資協議，有限合夥企業應按照錦宜全部現有股東的合計實繳出資比例向錦宜支付同比例的認繳增資款，即有限合夥企業應於錦宜現有股東實繳出資且收到錦宜出具的實繳出資確認函及載有收款銀行賬戶信息的書面通知函之日起10個工作日內向錦宜支付上述比例的認繳增資款。

可轉換貸款協議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將全部或部分可轉換貸款本金及利息轉換為錦宜股權應根據轉換時錦宜前三(3)個曆年的平均經審核純利乘以15計算。

根據可轉換貸款協議，轉換比率不會預先設定，而應於轉換時由訂約方釐定。倘訂約方未能協定轉換比率，則不得進行轉換。屆時有限合夥企業將有權於到期時要求償還可轉換貸款的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此變動使各方可根據當前市況及轉換期間的特定情況調整轉換比率，有助於確保更準確地評估錦宜的價值，並促進有關各方更公平地分配股權。

除上述最新消息外，董事會確認，該公告所披露協議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兼執行董事
佟飛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執行董事－佟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黃博及張開智。

* 僅供識別